

关于扫描仪的网上超市合同

合同编号： 11N00241100620251402

买方（采购人）： 中共上海市纪律检查委员会机关

地址： 宛平路7号

卖方（供货商）： 上海仪电鑫森科技发展有限公司

地址： 上海上海市虹口区上海市虹口区广纪路738号2幢226室

买卖双方根据《上海政府采购云平台网上超市运行管理规程》之规定，通过上海政府采购云平台网上超市确定合同成交结果，现就合同履行事宜，签订本供货合同。

第一条 货物的名称、规格型号、数量、单价

序号	采购编号	货物名称	规格描述	数量	单价(元)	合计(元)
1	0025-000178449	奔图 DS-230 高速扫描仪（支持国产操作系统）	DS-230	13(台)	5025.00	65325.00
总价（元）		65325.00				
其中国库资金支付（元）		65325.00				
自筹资金支付（元）		0.00				

第二条 合同价款与支付

合同金额为(大写): 陆万伍仟叁佰贰拾伍元整，合同金额包括运输费、安装调试费和服务费等。
合同款项按照下列方式支付： 一次性支付

第三条 履行期限、地点和方式

履行期限： 工作日09:00~17:00

履行地点： 上海上海市徐汇区天平路街道宛平路7号2103室

履行方式： 卖方送货至买方指定地点，并联系 张震宇 18101886802

其他说明：

第四条 其他事项

本合同履行事项适用《上海政府采购云平台网上超市运行管理规程》，并为其之组成部分。

第五条 合同的生效

本协议在协议各方签字盖章后生效。

本协议一式两份，双方各执一份。

买方(盖章):

法定代表人
(授权代表):

地址: 宛平路7号

电话: 23579000

2025年11月26日

卖方(盖章):

法定代表人
(授权代表):

地址: 上海上海市虹口区上海市虹口区广纪路
738号2幢226室

电话: 17301789236

开户银行: 招商银行虹口支行

银行账号: 121910520910101

签约时间:

2025年11月26日

